

203
F230-43
F18
教育部高职高专规划教材

基础会计

经管类各专业适用

樊行健 主 编
熊哲玲 副主编



A0938366

高等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基础会计/樊行健主编.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0

教育部高职高专规划教材

ISBN 7-04-008747-2

I. 基... II. 樊... III. 会计学-高等学校: 技术学校-教材 N. F23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26467 号

基础会计 (经管类各专业适用)

樊行健 主编

出版发行 高等教育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东城区沙滩后街 55 号 邮政编码 100009

电 话 010-64054588 传 真 010-64014048

网 址 <http://www.hep.edu.cn>

经 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 北京地质印刷厂

开 本 850 × 1168 1/32

版 次 2000 年 8 月第 1 版

印 张 8.75

印 次 200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220 000

定 价 9.20 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质量问题, 请到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40-01-2033-3

72

12-3

前 言

为了贯彻教育部《关于加强高职高专教育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的精神，我们按照教育部制定的《高职高专教育基础会计课程教学基本要求》的规定，编写了本书，作为教育部高职高专规划教材之一，供高职、高专及成人院校经济管理类各专业使用。

会计是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它通过提供经济管理所需要的会计信息参与经济决策。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可以使学生掌握会计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和基本技能，完善学生经济管理方面的知识结构，增强经济管理能力，并为从事会计工作打下一定的基础。

基础会计是高职高专教育经济管理类各专业的专业基础课，经济管理类大部分专业的学生，都要在学习此课程的基础上进一步学习有关的经济管理课程。本课程的学习目标是要使经济管理类各专业学生概括理解会计的基本理论，明确做好会计工作对于加强企业经济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的重要意义；理解会计核算的基本内容，着重掌握会计核算的基本方法，能比较熟练地运用其基本操作技能，对企业的基本经济业务进行会计处理；知道如何取得经济管理所需的会计信息。

撰写本书的基本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有关会计制度，但并没有全面引用解释制度本身，而只是贯彻制度的精神来说明会计的基本实务。本书在阐述有关会计核算的基本知识时尽量做到与国际惯例接轨。

为了适应培养高等技术应用性人才的需要,体现实用性的特色,本教材虽然涉及的会计基础知识面较宽,但并未进行过于深入的理论探讨,仍以掌握会计基本操作技术为主要内容,为此,各章后面附有较完整的复习思考题与练习题。所以,在教学过程中,应十分重视作业练习这一环节,以便使学生巩固所学内容,掌握从事会计工作的基本技能。

本书由湖南财经学院樊行健教授担任主编,对全书初稿进行修改总纂,并执笔编写第二、四、七、八、九章,湖南大学熊哲玲副教授担任副主编,并执笔编写第一、三、五、六、十、十一章。本书经中国人民大学成人高等教育学院副院长陈兴滨教授审阅,并提出了宝贵的修改意见。在本书出版过程中,得到教育部有关司、处领导的支持和帮助,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限于作者的水平,本书会有不妥和疏漏之处,恳请读者和会计界同仁给予批评指正。

作 者

2000年3月17日

第一章

总 论

学习目标 本章重点阐述会计的基本理论问题。通过本章的学习,要求明确会计的基本职能是核算和监督,在理解会计的概念的基础上,进一步掌握会计的内容即会计的六大要素: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理解会计的四个基本前提及它们在会计核算中的作用,明确会计核算方法的组成内容和相互联系。

第一节 会 计 概 述

一、会计的产生和发展

会计是随着社会生产的发展和经济管理的要求而产生、发展并不断完善起来的。人类要生存,社会要发展,就要进行物质资料的生产,要求以尽可能少的劳动耗费创造尽可能多的劳动成果。为达到节约劳动耗费,讲求并提高经济效益的目的,人们必须对生产活动加强管理,对劳动耗费和劳动成果进行记录和计算,并将耗费与成果加以比较和分析,了解生产活动的过程和结果。

会计作为人类的一种社会实践活动,有着源远流长的历史,人

类在远古时代就开始了会计活动。会计最初表现为人类对经济活动的计量与记录行为，如我国的结绳记事、简单刻记的出现就是会计产生的萌芽阶段。这些简单的计量与记录行为，主要是为了计算劳动成果。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生产力的不断提高，剩余产品的大量出现，会计作为生产过程的附带职能，逐步独立出来，成为独立职能。随着社会过渡到商品经济社会，会计核算内容、方法等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会计技术获得了较大的发展。

在进入资本主义社会后，随着商品经济规模的进一步扩大，会计也从简单的记录、计量行为，发展成为一门包括有完整的方法体系的学科。从采用实物单位进行计量，发展到以货币作为统一计量单位进行综合计量；从对部分经济活动的记录与计量，发展到对全部经济活动进行连续的计量与核算；从对财产记录，为财产的分配服务，发展到对经济活动的所得与所费进行比较，计算和反映经营活动的盈亏损益情况。在会计发展进程中，一般认为，从单式记账法过渡到复式记账法，即 15 世纪末期，意大利数学家卢卡·巴其阿勒有关复式记账论著的问世，标志着近代会计的开端。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特别是 20 世纪 50 年代以后，资本主义世界一度在科学技术和经济建设方面产生飞跃的发展。在这种形势下，一方面对会计提出了更新更高的要求，促进了会计学科、会计技术的发展；另一方面管理科学也渗透进入会计学科，使传统的会计获得了发展空间，会计学科的发展不断开拓了新领域，传统的会计逐步发展成为财务会计和管理会计两大分支。财务会计是根据公认会计准则，对日常经济业务进行处理，向企业外部关系人（股东、银行、债权人、潜在的投资者以及有关的政府机构等）报告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会计。管理会计是利用财务会计提供的会计信息，运用数学、统计等方法，向企业内部各级经营管理人员提供经营决策信息的对内报告会计。一般认为，管理会计的形成与财务会计相分离而成为单独学科，是现代会计

的开端。

在我国，会计产生的年代久远，早在我国西周，“会计”一词就开始运用，较为完善的会计方法产生于唐宋时期的“四柱清册法”，即通过“旧管(即期初结存)+新收(即本期收入)-开除(即本期支出)=实在(即期末结存)”进行核算；明末清初，随着手工业和商业的发达，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萌芽，出现了更加完备的“龙门账”，即通过“进一缴一存一该”进行核算。但由于经济发展的缓慢，会计也不可能有较大的发展。

进入 20 世纪，西方会计方法传入我国，并在一些大、中型工商企业中采用，使我国民间会计得到了发展。进入 20 世纪 50 年代，随着我国经济建设的大规模开展，会计核算体系进一步完善，财务成本计划体系开始建立，会计检查渗透到了经济生活各领域，会计分析在提高经济效益中也初步发挥了作用。随后因众所周知的原因，我国会计理论和实践停滞不前。但是在这 20 年间，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会计理论和实践又有了很大的发展，拉大了我们与世界会计先进水平的距离。70 年代后期，我国进入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新时期，会计理论与会计工作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和质量迅速发展。1993 年 7 月 1 日，我国会计工作按照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对会计模式进行重大改革，出台了与国际会计惯例接轨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财务通则》。近年来，又相继出台一系列具体会计准则，从而揭开了我国会计发展的崭新的一页。

二、会计的职能

会计的职能，就是会计在经济管理中所具有的功能和作用，即人们在经济管理中用会计干什么。一般认为，会计具有核算和监督的职能。我国《会计法》规定：“会计机构、会计人员依照本法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实行会计监督。”

(一) 会计的核算职能

会计的核算职能，是会计最基本的职能，主要是从数量上核

算各单位已经发生或已经完成的各种经济活动的情况。会计的核算职能贯穿会计工作的全过程，从核算的内容来讲，包括对经济活动的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它具有以下的特点：

1. 以货币作为主要的计量单位。会计在对单位日常发生的各种经济活动进行计量和记录时，需要运用实物计量单位（公斤、米、个等）、劳动计量单位（工时等）和货币计量单位（元）三种计量单位。但由于采用实物计量单位和劳动计量单位只能反映再生产过程的某一方面，因此在会计核算中具有一定的局限性。要全面地、综合地反映生产过程，只能用具有一般等价物作用的货币来计量。为此，会计核算是以货币作为主要计量单位，对单位经济活动的全过程进行全面地、综合地反映，为企业的管理者、所有者以及债权人、潜在投资者、政府有关机构等提供单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情况。

2. 会计对经济活动的核算具有连续性、系统性、全面性和综合性。所谓连续性是指会计对每笔经济业务所作的反映，必须按照发生的时间顺序，自始至终不可间断；所谓系统性是指进行会计核算时，必须采用一整套专门方法，对各种经济活动进行科学的归类、整理和记录，最后提供系统化的数据和资料；所谓全面性是指对属于会计对象的全部经济活动都必须加以记录，不能任意取舍，也不能遗漏；所谓综合性是指会计核算必须以货币作为统一计量单位，以便对不同种类、不同名称、不同量度的物质耗费，以及在生产过程中错综复杂的全部经济活动进行综合反映，借以求得反映经济活动过程和结果的各种总括价值指标。

3. 会计主要核算已经发生或已经完成的经济活动。单位的经济活动既有已经发生或已经完成的经济活动，也有将来发生或将来完成的经济活动，会计核算的是已经发生或已经完成的经济活动。已经发生或已经完成的经济活动，是已经造成不可改变的既成事实，具有客观性，是可验证的。会计按照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要求，通过一系列的专门核算方法将已经发生或完成的经济

活动情况记录下来，并对记录的会计数据进行加工处理，及时报告给会计信息的使用者。

4. 会计核算必须遵循国家颁布的会计准则，即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事业单位会计准则》和各行业会计制度等。会计主要向企业外部与企业有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提供反映企业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及其变动情况的信息，会计信息要取信于会计信息使用者，会计核算必须按照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要求对日常经济活动进行处理，提高会计信息的质量，增强会计指标的可比性，为改善经营管理和作出理性的投资决策提供价值较高的依据。

（二）会计的监督职能

会计的监督职能，主要是对各单位经济活动的全过程合法性、合理性、有效性进行监督。它具有以下特点：

1. 会计监督必须以财政经济法律、法规为依据。财政经济法律、法规是经济工作顺利进行的重要保证。会计监督涉及到各种利益关系，会计人员在实行会计监督过程中，有责任也有义务以财政经济法律、法规为依据，维护本单位和国家、社会公众等各方面的利益。会计人员对经济活动是否合法的判断，必须以财经法律、法规作为依据，并据此作出恰当的处理。

2. 会计是对经济活动全过程进行监督。会计对经济活动全过程进行事前监督、事中监督和事后监督相结合的全面的会计监督。事前监督是指在经济活动之前，从考核经济效果出发，审查经济活动的计划和方案的合理性，参与经济决策，同时对经济活动的合法性予以监督，防止发生违法、违纪的经济活动。事中监督是指在经济活动时，审查各项经济活动是否符合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和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计划和预算的要求，揭示存在的问题，纠正不符合法律、法规的做法，提出改进意见，保证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的实施。事后监督是指在经济活动之后，利用系统的会计信息，进行反馈控制，加强事后的检查、分析和评价，

监督经济活动的有效性，更多地为提高经济效益服务。

3. 会计监督包括单位内部会计监督、国家监督和社会监督。为了保证各单位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各单位除对经济活动全过程进行内部会计监督外，还要接受国家监督和社会监督，即接受国家财政、税务、上级主管部门等的监督和注册会计师的监督。

单位会计监督的内容，根据我国《会计法》对会计监督的有关规定，主要有四个方面：一是对原始凭证进行审核和监督，包括对原始凭证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审核和监督；二是对会计账簿和财务报告的监督；三是对财产物质的监督，严格建立并严格执行财产清查制度，保证账实相符；四是对财务收支的监督。

会计核算和监督职能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两者相辅相成。会计核算是执行会计监督的前提，离开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失去了基础；同时，通过监督，才能保证会计核算为会计信息的使用者所提供的资料是真实可靠的，离开会计监督，会计核算就毫无意义。在经济环境日趋复杂的情况下，会计监督的重要性与日俱增，核算通过监督发挥作用。

三、会计的基本概念

“会计”一词由来已久，随着时代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人们对它的认识和理解也在不断深化。由于会计本身是随着社会经济环境的不断运动、不断演变和发展而产生和发展的，社会经济环境的发展变化推动了会计方法的逐步更新，会计理论的不断丰富。从古至今，中外会计界对会计的定义从来没有统一过，至今仍有几种不同的观点。尽管如此，我们从对会计的基本认识出发，认为会计是以货币作为主要计量单位，运用特有的方法和程序对单位（包括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经济组织）的经济活动进行核算和监督，提供反映会计主体经济活动的信息。

第二节 会计的内容

会计的内容，即会计的对象，是会计所要核算和监督的内容。明确会计的内容，对于研究和运用会计的方法具有重要的意义，因为只有了解会计所核算和监督的内容，才能有针对性地采用适当的方法加以核算和监督，也才能发挥会计在经济管理中的作用。

任何企业、行政和事业单位都要进行会计管理，但各个单位因经济活动过程上的差异，使会计内容不尽相同。因此，关于会计内容可从两个角度阐述：一是从各单位的会计内容的不同点即特点，说明会计的具体内容；一是从各单位的会计内容的共同点，说明会计的一般内容。本书着重说明会计的一般内容。

一般来讲，会计的内容是企业、行政和事业等单位在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中可以用货币表现的经济活动，即价值运动。

企业、行政和事业单位的工作性质和任务虽然不同，但它们的许多经济活动都或多或少地与产品的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有关，它们这些经济活动都是社会再生产过程的组成部分。就企业来讲，它们从事生产经营和服务活动，首先，必须拥有一定的资金，于是就有资金进入企业的活动，即投资者投入资金和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借入资金。其次，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必须为生产的顺利进行准备一定的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即房屋、机器设备、经营用品等劳动资料 and 材料等劳动对象，并将劳动资料、劳动对象和劳动者三者有机的结合从事生产活动，创造出有一定价值和使用价值的劳动产品。通过销售产品，取得营业收入，收支相抵后形成企业的经营成果。再次，对企业的经营成果进行分配，一部分以所得税的形式上交国家，一部分以分红的方式支付给投资者，剩余部分用于增加企业经营活动资金，形成生产积累，进行扩大再生产。至于行政、事业单位，虽然不从事产品的生产和交换活动，但它们为了完成国家所赋予的任务，要有财务收支活动，

即每年向国家取得一定数额的财政资金，用来购置和增添各种物资设备，作为完成任务的物质条件，并用来支付职工的劳动报酬及其他费用。它们的各项支出实际上是物质生产部门为社会所创造的剩余产品的价值来补偿的。由此可见，行政、事业单位的财务收支活动，属于产品的分配和消费活动，也是社会再生产过程的组成部分。总之，社会再生产过程是通过各个企业、行政和事业等单位的经济活动和财务收支活动来进行的。

上述企业、行政、事业等单位在生产过程中可以用货币表现的经济活动，就是会计核算和监督的内容，但这只是一种抽象的描述。为了便于操作起见，应将会计内容具体划分为若干类，以便按不同类别的经济特征，制定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的标准和方法。会计内容按经济特征所作的最基本分类，即为会计要素。会计要素作为企业会计内容的具体化，是财务会计报告的具体内容，也是账户所要核算和监督的内容的高度概括。根据我国《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会计的基本要素有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六大要素。

一、资产

资产是指由于过去的交易或事项所引起的、企业所拥有或者控制的、能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经济资源。具体说来，资产具有以下特征：

1. 资产是由于过去交易或事项所产生的。也就是说，资产必须是现实的资产，而不能是预期的资产，是由于过去已经发生的交易或事项所产生的结果。至于未来交易或事项以及未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可能产生的结果，则不属于现在的资产，不得作为资产确认。

2. 资产是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一般来说，一项财产要作为企业的资产予以确认，对于企业来说要拥有其所有权，必须归企业所拥有，也就是企业对该项财产具有产权。

3. 资产能够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即资产是可望给企业带来现金流入的经济资源。资产必须具有交换价值和使用价值,没有交换价值和使用价值的物品,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效益,则不作为资产确认。

企业全部资产按其流动性质可以分为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两类。流动资产是指可以在一年内或者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变现或者耗用的资产,包括货币资金、短期投资、应收及预付款项和存货等;不符合流动资产规定的为非流动资产,包括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

二、负债

负债是由于过去的交易或事项所引起的企业现有义务,这种义务需要企业在将来以转移资产或提供劳务加以清偿,从而引起未来经济利益的流出。负债具有如下特征:

1. 负债是由过去交易或事项所形成的当前的债务。也就是说,企业预期在将来要发生的交易或事项可能产生的债务,不能作为会计上的负债处理。如企业与供应单位签订的供货合同,对此企业就不能将其作为一项负债。

2. 负债是企业将来要清偿的义务。也就是说对于某些已经形成的支付义务,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不论其款项是否实际支付,都要把它作为企业的负债处理,如企业借入款项。

3. 负债需要将来通过转移资产或提供劳务予以清偿。负债在大多数情况下,要用现金进行清偿;在有的情况下,也可以用商品或其他资产或通过提供劳务的方式进行清偿;有的负债还可以通过举借新债来抵偿。

全部负债按其流动性质可以分为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两大类。流动负债是指在一年或者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内偿还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工资、应交税金、应付利润等;长期负债是指偿还期在一年或超过一年的一个

营业周期以上的债务，包括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

三、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是企业投资人对企业净资产的所有权，是企业全部资产减全部负债后的余额。所有者权益表明企业的产权关系，即企业归谁所有。

所有者权益与负债有着本质的不同。负债是对内和对外所承担的经济责任，企业负有偿还的义务，而所有者权益在一般情况下不需要企业将其归还给投资者；使用负债所形成的资金通常需要支付报酬，如借款利息支出等，而使用所有者权益所形成的资金则不需要支付费用；在企业清算时，负债拥有优先清偿权，而所有者权益只有在清偿所有的负债后，才返还给投资者；财产所有者可以参与企业经营决策及利润的分配，而债权人则不能。

所有者权益包括以下四项具体内容：

1. 实收资本。实收资本是指投资者实际投入企业经营活动的各种资产的价值。按投资者不同，可分为国家、法人、个人和外商投资者四类。投入资本在企业经营期内，投资者除依法转让外，不得以任何方式抽走。

2. 资本公积。资本公积是指由投资者投入但不能构成实收资本，或从其他来源取得，由所有者享有的资金，包括股本溢价、接受捐赠资产价值、资产评估增值等等。

3. 盈余公积。盈余公积是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从利润中提取的公积金。

4. 未分配利润。未分配利润是企业留于以后年度分配的利润或待分配利润。

四、收入

收入是指企业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他人使用本企业资产等日常活动中所形成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收入表明了企业经营活动所获得的成果，是企业收益的主要来源。它导致货币资金的增加，从而也导致所有者权益的增加。收入的实现，是保证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的前提条件，也是企业实现利润的前提条件。企业只有取得收入，并补偿生产经营活动中已耗费的各种支出，才能形成利润。

五、费用

费用是企业在生产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活动中所产生的各种耗费。企业要进行生产经营活动必然相应地发生一定的费用，它是会计期间内经济利益的减少，其形式一般表现为资产流出、资产损耗或是发生负债。企业一定期间内所发生的费用，都要以它的营业收入来补偿。

费用一般可以分为制造成本和期间费用两大类。制造成本是指费用中能予以对象化的部分；期间费用是指费用中不能予以对象化的部分。

六、利润

利润是企业一定期间内生产经营活动的最终财务成果，也就是收入与费用配比后的差额。从总额考察，扣减的费用必须低于该期的收入，才会有利润；反之，这一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将反映为亏损。企业的经营成果与所有者权益具有密切的联系，如果企业在经营中获得利润，所有者权益将随之增加；反之，如果发生了亏损，所有者权益将随之减少。

第三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是会计人员对会计核算所处的变化不定的环境作出的合理判断，是会计核算的前提条件。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是在长期的会计实践中，人们逐步认识和总结而形成的。

只有明确了这些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条件，会计核算才得以正常进行下去。

在会计理论中，往往将这些会计核算的前提条件称作会计假设。它是人们对某些未被确切认识的事物，根据客观的正常情况和趋势，所作的合乎情理的推论而形成的一系列不需要证明就可以接受的假定前提。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包括：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和货币计量等四项。

一、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或称会计实体，是指会计工作为其服务的特定单位和组织。它是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经营活动组织形式的发展变化而产生的。在生产经营规模很小，业主独资经营的情况下，经营活动与业主本身的活动是合二为一的。而当几个人合伙经营时，合伙经营收支活动就必须与各业主的活动相区分，明确合伙经营与合伙人个人收支的界限，需要确定会计主体，即合伙经营的核算范围。特别是发展到股份制经营的情况下，企业、公司是作为独立的主体进行会计核算。

会计主体既可以是一个企业，也可以是若干企业组成的集团公司；既可以是法人，也可以是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实体。但是，作为会计主体，它必须能够控制经济资源并对此负法律责任。也正因为如此，凡会计主体都应该进行独立核算。

会计主体假设是指会计核算的内容是一个特定单位的经济活动，规定了会计核算的空间范围。从企业来说，它要求会计核算区分自身的经济活动与其他单位的经济活动；区分企业的经济活动和企业投资者的经济活动。会计核算必须站在企业的角度上观察所发生的经济业务，不能与其他会计主体相混淆。这样通过界定会计核算的范围，才能准确提供反映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会计信息。

二、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指会计主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将无限期地延续下去，在可以预见的未来，会计主体不会因进行清算、解散、倒闭而不复存在。它是相对非持续经营而言的。它要求会计人员以会计主体持续、正常的经营活动为前提，在此前提下选择会计程序及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持续经营假设并不意味着企业将永远经营下去。从每个企业的历史考察，确实没有一个企业能够无限期地存在下去，但是除非有充分的相反证明，否则都应认为一个会计主体能够无限期地存在下去。首先，从企业个体来看，企业总是希望长期存在下去，并在竞争中始终处于不败之地，建立在这一愿望基础上的会计，当然是以持续经营为核算前提；其次，从企业总体来看，破产毕竟来讲是少数，并且是经营状况逐渐恶化的结果，一般来说，企业总体将会持续经营下去。

会计核算上所使用的一系列会计原则和会计处理方法都是建立在会计主体持续经营前提的基础上，持续经营假设旨在解决资产计量和费用分配问题。在持续经营的前提下，企业的会计资料的收集和处理所使用的会计处理方法才能保持稳定。如运用实际成本原则对各种资产的计量，依照原来的偿还条件偿付其所承担的各种负债。又如，企业对于它所使用的厂房、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只有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前提下，才可以在机器设备的使用年限内，按照其取得时成本及使用情况，确定采用某一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将其磨损的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前提下，对于与若干个会计期间的收益有联系的费用，应当在各个受益的会计期间进行合理的分配。但是如果企业即将破产清算，就不存在费用的跨期摊配问题。因此，在持续经营的前提下，企业的会计计量、记录和报告才能客观可靠。

如上所述，会计主体假设规定了会计核算的空间范围，而持